

上海陆道智城文化创意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上海陆道智城文化创意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

(四)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8 年 6 月 28 日 14 时 00 分

结束时间：2018 年 6 月 28 日 14 时 45 分

(五)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6 月 22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董事：刘笑盈、刘敏、谭启钰、刘小龙、褚宏武、朱吉满、周莉，监事：苏小兰、张媛、陈双英，高级管理人员：刘敏、谭启钰、张和虎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张和虎

3. 见证律师：上海德恒律师事务所委派律师

(七) 会议地点：上海市普陀区铜川路 50 号明捷万丽酒店二楼会议厅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审议《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审议《关于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审议《关于公司 2017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4. 审议《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5. 审议《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6. 审议《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7. 审议《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8. 审议《关于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9. 审议《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证；法人股东代表凭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或者法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出席代表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2、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办理；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恕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18年6月28日10:30-11:30

(三) 登记地点：

上海陆道智城文化创意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普陀区岚皋路567号品尊国际中心B座3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和虎

电话：021-5239 7792

传真：021-5238 8896

电子邮箱：IF@daochina.com.cn

地址：上海市普陀区岚皋路567号品尊国际中心B座3楼

(二) 会议费用：会期半天,交通、住宿费用自理

(三) 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前10天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上海陆道智城文化创意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二)《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三)《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四)《2017 年年度报告》
- (五)《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
- (六)《2017 年度审计报告》
- (七)《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八)《2017 年财务决算报告》
- (九)《2018 年财务预算报告》
- (十)《上海陆道智城文化创意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上海陆道智城文化创意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6 月 8 日